

法務部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第2季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法務部	司法改革「司改前進校園講座」活動	司法改革「司改前進校園講座」活動案	網路媒體	112.4.19-112.12.31	綜合規劃司	總預算	一般行政	44,960	1. 邀請專家學者等擔任講師之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 2. 設計形象圖檔(東鑫文具印刷有限公司)及大圖輸出(佳昌文具印刷有限公司)	每場活動邀請檢察官、專家學者擔任與談人，將司法改革前後對照之結果寓於對談內容，潛移默化閱聽者對於司法改革相關知能之認識，建立正面形象。	youtube	
法務部	人權搜查客	法務部112年兩公約人權數位學習課程「人權搜查客」	網路媒體	112.4.17-112.12.31	法制司	總預算	一般行政	4,000	正聲廣播電台	課程邀請丁安妮女士擔任來賓，講述不同種族消除歧見及尊重人權之價值，潛移默化閱聽者對人權議題之瞭解。	Podcast	112.4.21錄製後辦理核銷
法務部	啄木鳥公民巢、反毒總動員line生活圈	調整啄木鳥公民巢、反毒總動員line@生活圈官方帳號月費方案	網路媒體	112.3.1-112.5.31	保護司	總預算	法務行政	5,040	line生活圈	以加入line生活圈之民眾為目標族群，拓展反賄及反毒宣導效能。	line生活圈	
法務部	112年反詐騙宣導	法務部112年反詐騙宣導採購案	網路媒體	112.4.1-112.6.30	保護司	總預算	法務行政	100,000	無敵家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使防詐觀念有效觸及目標族群，提升社會大眾對詐欺犯罪之警覺。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	素材製作費
法務部	112年再犯防止宣導	法務部112年再犯防止宣導採購案	平面媒體	112.4.1-112.6.30	保護司	總預算	法務行政	20,000	法學叢刊	依「再犯防止推進法」的基本理念與治理策略，規劃推行「貫穿式保護」措施，並辦理「調整公眾認知，建立接納、支持毒品戒治者之社會氛圍」相關宣導措施。	法學叢刊	
法務部	司法改革「司改前進校園講座」活動	司法改革「司改前進校園講座」活動案	網路媒體	112.4.19-112.12.31	綜合規劃司	總預算	一般行政	62,552	1. 邀請專家學者等擔任講師之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 2. 印製及設計手冊、海報等(富智企業社及証為商行)	每場活動邀請檢察官、專家學者擔任與談人，將司法改革前後對照之結果寓於對談內容，潛移默化閱聽者對於司法改革相關知能之認識，建立正面形象。	youtube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法務部	人權搜查客	法務部112年兩公約人權數位學習課程「人權搜查客」	網路媒體	112.4.17-112.12.31	法制司	總預算	一般行政	4,000	正聲廣播電台	課程邀請青年歌手團體拍謝少年團擔任來賓，講述台灣民主化進程與人權之意義，潛移默化閱聽者對人權議題之瞭解。	Podcast	112.5.15錄製後辦理核銷
法務部	司法改革「司改前進校園講座」活動	司法改革「司改前進校園講座」活動案	網路媒體	112.4.19-112.12.31	綜合規劃司	總預算	一般行政	5,927	設計形象圖檔、大圖輸出及文具用品(東鑫文具印刷有限公司及金興發生活百貨)	每場活動邀請檢察官、專家學者擔任與談人，將司法改革前後對照之結果寓於對談內容，潛移默化閱聽者對於司法改革相關知能之認識，建立正面形象。	youtube	
法務部調查局	以圖文呈現國安知識，推廣本局吉祥物，並以IG與觀眾互動及進行抽獎活動。	社群平台國安宣導圖文創作	網路媒體	112.4.12-112.5.31	保防處	總預算	司法調查業務	149,100	英奎德博股份有限公司	總觸及人數371,812人。	Facebook Instagram	
法務部調查局	於松菸文創園區舉辦實體沉浸式推理遊戲，讓民眾以身歷其境方式感受抽絲剝繭推理過程	沉浸式演出及行銷宣導	實體遊戲、展覽及網路宣傳	112.10.19-112.11.25	保防處	總預算	司法調查業務	320,000	五口創意有限公司	參加人數700人，觸及網路平台帳號數萬人。	Facebook Instagram	
法務部調查局	讓民眾在使用率最高的通訊軟體LINE作為互動平台，進行推理遊戲。完成遊戲可參加抽獎，提升民眾參與意願	LINE國安推理遊戲及有獎徵答	線上遊戲、網路宣傳	112.8.1-112.9.15	保防處	總預算	司法調查業務	85,600	芒果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參加人數50,000人。	Facebook Instagram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檔案應用推廣創新作為	結合正聲廣播電台之臺北調頻臺YOYO LIVE SHOW 節目製播直播單元節目案	廣播媒體	112.04.12	綜合規劃組	總預算	執行業務	15,000	正聲廣播電台	藉由正聲廣播電台「YOYO Live Show」以網路直播方式宣導檔案應用概念，主持人堯堯以輕鬆的訪問風格，將檔案應用推廣創新作為以一問一答，呈現活潑氣氛，帶給民眾深刻鮮明的印象，使民眾了解更多使用與應用檔案的管道。	正聲廣播電台	由本署臨時人員負責美術編輯，未委託廠商託播
		背板及桌前板輸出						5,481	原采有限公司			
		背板及桌前板設計					一般行政	500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透過屏安鴨の拉吉歐節目分別以四種語言來介紹分署歷史及業務特性。	屏安鴨の拉吉歐封面設計	網路媒體	涵蓋期程：112.03.01以後	秘書室	總預算	執行案件處理	990	未委託廠商託播	以原住民語、客家語、閩南語還有國語，介紹分署歷史及行政執行作為及業務宣導，落實「法遵先行 公義便民」之目標與精神。	Podcast	由本分署臨時人員負責美術編輯，未委託廠商託播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YOYO LIVE SHOW法治教育宣導（更生保護業務、家庭支持方案、毒品社區處遇、更生事業、就業、法治教育、修復式司法等）	112年度法律宣導廣播案	廣播媒體	112.4-112.6週一到週三下午13:00-13:30（52次廣播;6次直播）	臺北分會	財團法人	業務及管理費用	125,00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專業且生活化的法治教育宣導，潛移默化將法治教育向下扎根，以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透過法律、心理、教育、輔導等多元角度認識司法保護，以建立民主法治的新紀元。	正聲廣播公司台北電台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邀請來賓進行專題訪談，於桃園廣播電台公益時段插播保護專線0800-7885-95訊息、更生保護措施、法治宣導等三大主題	112年度生命與法治教育宣講活動	廣播媒體	112.04-112.06每周日下午13:00-14:00	桃園分會	財團法人	業務及管理費用	0	桃園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藉由廣播向廣大之閱聽大眾宣導法務部等政府單位之法令政策，促進更生保護與觀護業務橫向聯繫，以及銜接監所教化功能，協助更生人等重建正確觀念與行為模式，自立更生，以預防再犯。	桃園廣播電台	所需經費96,000元預計於執行完畢後支付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飛向陽光飛向你」公益廣播節目：邀請更生輔導員及更生人等分享，內容與更生保護工作為主	-	廣播媒體	112.04-112.06每周三上午7:00-7:30	花蓮分會	財團法人	業務及管理費用	0	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台	透過專訪或口播方式，針對更生業務，採訪報導更生輔導員、更生人及各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向社會大眾宣揚更生保護績效。	警察廣播電台花蓮分台	公益節目，警廣花蓮電台免費製播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	「遇見希望 HOPE ONLINE」公益廣播節目專訪：不定期邀請更生輔導員及更生人等分享，內容與更生保護工作為主	-	廣播媒體	112.04-112.05周日下午4:00-4:30	宜蘭分會	財團法人	業務及管理費用	1,00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專訪更生人生命故事，邀請更生人現身說法，向社會大眾宣揚更生保護業務。	正聲廣播公司宜蘭電台	公益節目，正聲廣播宜蘭電台免費製播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以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及服務相關主題，邀請包括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工作人員、律師、心理師、社工師、警生人、保護志工，及其他業務相關之外部單位進行分享： 1. (04/25)編織一張溫暖的安全網：跨部會公私協力，提供多元且結實的服務 2. (05/30)用陪伴化作走過訴訟程序的力量：法律協助前中後，不同階段不同需求 3. (06/27)當重傷照護服務走入整個家庭：從住院、出院、長期照護中，看見重傷被害家庭需求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委託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推廣」廣(直)播節目	廣播媒體	112/04/25 112/05/30 112/06/27	總會	財團法人	保護費用	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透過廣播及直播方式，邀請包括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工作人員、律師、心理師、社工師、警生人、保護志工及其他業務相關之外部單位分享，以宣導及推展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及服務內容，讓民眾認識犯保協會，進而學會運用相關資源。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調頻台	1. 製播期間自112/04/01-112/12/31；製作方式含廣播6次、直播2次。 2. 節目製播費用分別於7、12月支付

填表說明：

1.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機關名稱」應包含國營事業、基金、財團法人，所稱之財團法人，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
3. 「標案/契約名稱」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標案名稱」，倘為小額採購、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如契約等)之案名填列。
4. 「宣導期程」請依委託託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09.10.1-109.12.31(涵蓋期程)；109.10.1、109.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5.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6. 「預算來源」請查填總預算、○○特別預算、國營事業、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
7. 「預算科目」屬總預算、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工作)計畫；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收支餘絀表)3級科目(xx成本或xx費用)；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xx支出或xx費用)。
8.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